

杭锦旗第一小学学生住宿办学条件提升项目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杭锦旗第一小学学生住宿办学条件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杭锦旗锡尼镇镇区

工程概况：宿舍楼提升改造

二、编制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编制依据

1、清单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T50500-2024、《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4-202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6-2024、《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7-2024、《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GB/T50858-2024 及相关的清单计价编制依据。

2、税金执行内建标【2019】113 号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按费率 9%计取；

3、规费执行内建标函【2025】340 号文件，关于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配套工程量计算标准的通知，规费不再单独列项计价，按照相应费率以人工增加费计入其他项目费中；

4、有关的技术规范书、设计参数、图纸中涉及的相关图集。

五、其他项目费说明

1、本次招标项目不设暂列金额；

2、本次招标项目不计取材料检验试验费，如发生，结算时按施工企业缴费凭证据实调整。

3、本次招标项目不计取建筑工人实名制费，如发生，结算时按甲方监理单位确认的施工方案结算；

4、本次招标项目设专业工程暂估价 90000 元（含税），其中安防监控 80000 元（含税）、屋面避雷网更换 10000 元（含税）。计入电气工程单位工程-其他项目-专业工程

暂估价中；

5、本招标项目不设材料暂估单价；

6、本项目所用砂浆均按预拌砂浆考虑，所用混凝土均按预拌混凝土考虑；

7、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安全生产费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的通知》（内建标〔2025〕98号）通知要求计提，房屋建筑工程计提比例为3%，市政公用工程计提比例为1.5%。

六、投标人须知

1、本工程余土、垃圾外运运距施工单位自行考虑，运输过程满足环保要求，含垃圾消纳费；

2、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和工程量清单。

3、清单中涉及内容需要场内外二次倒运运输的须考虑在综合单价内；

4、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项目特征及具体做法只做重点描述，组价时应结合技术规范书及现场勘查情况，包含现场所有工序、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5、本说明未尽事项，以计价规范、工程量计算规范、计价管理办法、招标文件以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件为准。